

山西医药学院

山医药组函〔2025〕30号

关于对2026年发展党员计划进行摸底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、汾阳医院党委：

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党员队伍建设工作，保证新发展的党员质量，根据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《山西省高等学校发展学生党员工作实施细则》及学校《发展党员工作实施办法》等文件精神，按照“控制总量、优化结构、提高质量、发挥作用”的总要求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现对各组织单位就2026年发展党员计划进行摸底，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、汾阳医院党委对2025年发展党员工作进行回顾，对当前本党组织所在单位各类型党员人数比例进行分析研判，总结经验和不足，减少计划制定过程中的随意性和盲目性。

二、各党支部要充分认识到在骨干群体中发展党员的重要意义。在职教工党支部要对党外骨干教师和业务一线人员积极开展工作，力求将优秀人才吸收到党的队伍中来。对骨干群体中已经过一年以上培养教育的入党积极分子，单位党组织经过全面考察，确认已具备党员条件，应列为下年度计划发展对象，及时发展。

三、各党支部对2026年发展党员计划进行充分讨论，各

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要本着慎重发展、均衡发展的原则，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，对支部讨论的意见进行认真研究，结合党内外群众意见，初步确定2026年发展党员计划数。列入2026年计划发展的对象，应在2025年11月之前已由支部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、并经上级党委备案。发展本科生、研究生入党应按年级制定科学合理的梯度培养计划，保证低年级有党员、高年级有党支部。

四、做好各党支部入党申请人、入党积极分子的信息管理，建立健全入党申请人信息库，及时维护。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、汾阳医院党委请于2025年11月28日（周五）之前，向校党委组织部（养正楼A823室）报送《2026年发展党员指导性计划建议数统计表》（纸质版、电子版），2025年12月5日前向党委组织部报送第四季度《入党申请人基本情况表》、《入党积极分子基本情况表》（电子版），以上电子版发至组织部邮箱：fyxyzzbbg@163.com。

- 附件：1.《2026年发展党员指导性计划建议数统计表》
2.《2025年第四季度入党申请人名册》
3.《2025年第四季度入党积极分子基本情况表》

中共山西医药学院委员会组织部

2025年11月27日



